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评标办法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评标办法的补充和修改，如本表与评标办法的内容有矛盾，以本表中规定的内容为准。本表格中标注“★”的条款如与招标文件（包括附件）中相同内容的条款有矛盾，以本表中规定为准。

条款号		评审项名称	评审内容
3.a)	符合性检查	★投标书	“有”或“无”
		★法人授权书	“有”或“无”，法人直接签署的，无需提供
		★资格证明文件	“有”或“无”
		★技术文件	“有”或“无”
3.b)	资格评审	★CCS 或相同等级	船舶入级证书
		★船舶安全管理证书（SMC）、公司符合证明（DOC）	船舶安全管理证书（SMC，本次所投船舶提供）、公司符合证明（DOC，投标人提供）
		★危险品适装证书	危险品适装证书
		★甲板面积≥450 平方米	船舶证书或船体说明书
		★船舶主机功率 4000-6000HP（电力推进）或 5000-7000HP（常规推进）	船舶证书或船体说明书或产品说明书
		★船舶载重吨（2000-3000 载重吨）	提供船舶性能资料或船体说明书
		★淡水舱容（生活水平与钻井水总和）≥1100 立方米	船舶性能资料或船体说明书
		★柴油舱容≥550 立方米	提供船舶性能资料或舱容表

		★散料舱容≥150 立方米	提供船舶性能资料或舱容表
		★投标人业绩要求	近 3 年（2019 年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中国海域具备从事海洋工程行业或相关行业船舶服务作业的业绩至少 2 项（含）（提供合同首页、标的描述页、大签盖章页、业绩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c)	商务技术评议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A.投标人为企业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 B.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投标人应经全国各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或者备案，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C.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和母公司合法授权书。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视为投标无效。
		★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应提供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船舶有效证书	船舶有效证书（船舶营运证、船舶国籍证书、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船舶吨位证书、载重线证书、船舶危险品适装证书、货船构造安全证书、货船设备安全证书、防止生活污水污染证书、防止油污证书、救生设备证书、无线电安全证书等）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承运船舶保险单.油污保险单	承运船舶保险单（船舶一切险的保险额度不少于船舶及船上设备等财产价值、符合国家相关主管机关规定的保障、保赔险）、油污保险单
		★投标船舶与船东的关系	投标船舶与船东的关系：要求投标船舶必须是自有船舶或已取得委托协议的船舶。自有船舶应提供船舶所有权证书；委托协议须满足招标文件中船舶经营委托协议格式要求，且为独家委托。

		财务能力	提交近 3 年（2019 年至 2021 年）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以表明投标人的财务能力和长期赢利能力。
		船龄	≤15 年
		船舶总长	≥65 米
		满载吃水	≤7.0 米
		推进系统	双机双桨或同等操纵能力
		艏/艉侧推力总和	≥1200 马力
		甲板载荷强度	≥5 吨/平方米
		柴油发电机组	柴油发电机组：船舶主电源，一台可满足全船常规航行用电
		应急/停泊发电机	具有应急/停泊发电机
		救助艇及吊艇装置	配置救助艇及吊艇装置一套
		救生筏	救生筏：单侧救生筏至少满足 50 人救生能力
		视频监控系统	具有或承诺中标后安装
		船员配置要求 1	船长须有两年以上海上油田相关工作经验（提供服务簿）
		船员配置要求 2	所有船员具有海上油田相关工作经验,持有效的船员《健康证明书》
		★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为按月结算，每月作业结束后乙方开具发票同时附上有关支持文件递交给甲方，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60 日内将应付款按规定以电汇方式支付给乙方。如投标人未对此合同条款有偏离，则视为满足。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超过 3 项，则商务技术评议不合格
		算术修正	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转换货币	不适用
3.d)	价格	价格调整	本次选定的偏离调整方法如下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调整	每偏离一项一般性商务技术条款（包含合同条款），评标价格增加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的0.5%。
				税费偏离调整	附加税税率为___12____%，税费偏离调整=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所报增值税率）×附加税税率

（二） 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投标人同一标段可兼投多艘船舶，最终按单艘船舶经评审的价格从低到高进行排序，评议价格相同时，评标办法中资格评审项技术性能参数优秀者排名靠前。招标人优先使用排序靠前船舶。

2.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办法和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商务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只有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进行资格审查。依此类推，完成各项评议。

最终根据价格评议的结果，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评审标准

a) 符合性检查

仅对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项进行评审，只评审“有”或“无”，任意一项为“无”，则符合性检查结论为不合格。

b) 资格审查

对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人资格标准中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进行评审，任意一项不满足，则资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

c) 商务技术评议

对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项进行评审。其中对于关键性条款的偏离将直接导致商务技术评议结论为不合格。

d) 价格评议

i. 算术修正。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

ii. 转换货币。当投标货币与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评标货币不一致时，则按照开标当日宣布的汇率将投标货币转换为评标货币。

iii. 价格调整。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选择下述方法对投标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即为最终评标价格。

1. 服务范围偏离调整。
2. 付款条件偏离调整。
3. 交货期偏离调整。
4.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调整。
5. 税费偏离调整。
6. 其他偏离调整。